

证券代码：601877

证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2026-030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竞拍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参与竞拍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基金”）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安能”、“标的公司”）的3.16%股权，竞拍底价为11.16亿元。竞拍成功后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正泰安能的比例将从68.08%提高至71.24%。

● 本次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以上。

● 本次交易事项为公开竞拍，竞拍结果及交易能否达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深化绿色能源产业布局，整合优质资源，进一步优化正泰安能股权结构，提升整体战略协同与管控效率，促进户用光伏业务高质量发展，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参与竞拍受让绿色基金所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3.16%股权，竞拍底价为11.16亿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正泰安能的比例将从 68.08%提高至 71.24%，正泰安能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新设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增资现有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同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持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新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
交易标的名称	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77,142,857 股股份
投资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现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募集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自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input type="checkbox"/> 股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拍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此次竞拍，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法律法规和本次交易的要求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协议及其他相关事宜。本次竞拍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 3.16% 股权对应挂牌底价为 11.16 亿元。该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董事林贻明回避表决。

（三）鉴于浙江丝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丝路投资”）持有正泰安能 0.44% 股份，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民投”）直接和间接持有丝路投资 36.1524% 合伙份额，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浙江民投 40% 股份，为浙江民投的第一大股东，公司董事林贻明先生同时担任浙江民投董事长，故丝路投资构成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 以上。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浙江丝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浙江丝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1MA28WHW02L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丝路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08-04
出资额	201,100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万晶湖畔中心西区 2 幢 1001 室-43 室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丝路投资持有正泰安能 0.44% 的股份
经营范围	服务：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财务咨询、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咨询等。
关联关系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关联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22,962.84	116,320.78
负债总额	10.42	10
所有者权益总额	122,952.42	116,310.78
资产负债率	0%	0%
科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60.23	-15,582.17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参与竞拍受让绿色基金所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 3.16% 股份，竞拍底价为 11.16 亿元。

(二) 交易标的的具体信息

1、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受让股份
标的公司类型	控股子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328185838J
法定代表人	陆川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4日
注册资本	243,843.943 万元
实缴资本	243,843.943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滨安路 1335 号 1 幢 202 室
主要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滨安路 1335 号 1 幢 202 室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为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建设工程设计；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一般项目：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
所属行业	D441 电力生产、D487 电力工程施工

2、标的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8,681,180.28	9,301,679.80
负债总额	6,774,184.97	7,502,179.54
所有者权益总额	1,906,995.31	1,799,500.26
资产负债率	78.03%	80.65%
科目	2026年1-3月 (未经审计)	2025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57,506.84	2,872,770.57
净利润	107,609.08	303,979.90

3、标的公司交易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交易前		交易后	
		出资金额	占比 (%)	出资金额	占比 (%)
1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152,500.00	62.54	160,214.29	65.70
2	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7,714.29	3.16	-	-
3	乐清天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80.00	3.11	7,580.00	3.11
4	天津和谐海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71.43	2.53	6,171.43	2.53
5	乐清安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80.00	2.37	5,780.00	2.37
6	乐清觉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00.00	2.34	5,700.00	2.34
7	红杉文辰（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0	2.21	5,400.00	2.21
8	海宁银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82.77	2.17	5,282.77	2.17
9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4,680.00	1.92	4,680.00	1.92
10	乐清泰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70.00	1.79	4,370.00	1.79
11	珠海鳌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20.00	1.77	4,320.00	1.77
12	工融能安（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20.00	1.77	4,320.00	1.77
13	乐清泰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70.00	1.67	4,070.00	1.67
14	苏州季子常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60.00	1.62	3,960.00	1.62
15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857.14	1.58	3,857.14	1.58
16	珠海鳌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0.00	1.18	2,880.00	1.18
17	海宁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77.23	0.93	2,277.23	0.93
18	江峡绿色（山东）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	0.74	1,800.00	0.74
19	杭州鳌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2.86	0.63	1,542.86	0.63
20	珠海鳌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0.00	0.59	1,440.00	0.59
21	杭州赋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7.14	0.47	1,157.14	0.47
22	中俄能源合作股权投资基金（青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7.14	0.47	1,157.14	0.47
23	浙江丝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0.00	0.44	1,080.00	0.44
24	海宁庆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5.37	0.44	1,075.37	0.44
25	深圳市管领八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74.29	0.36	874.29	0.36
26	广州越秀金蝉五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1.43	0.32	771.43	0.32
27	海南绿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4.29	0.28	694.29	0.28
28	青岛国潮共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7.14	0.25	617.14	0.25
29	南网能创股权投资基金（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5.71	0.16	385.71	0.16
30	珠海华金领翊新兴科技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85.71	0.16	385.71	0.16
合计		243,843.94	100	243,843.94	100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所参与竞拍的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其他影响权属转移的情形；该交易标的转让亦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等事项。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1）交易标的

交易标的名称	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77,142,857 股股份
定价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协商定价 <input type="checkbox"/>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交易价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尚未确定：竞拍底价为 111,589.19 万元 _____
评估/估值基准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采用评估/估值结果 (单选)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基础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益法 <input type="checkbox"/> 市场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具体为：_____
标的公司最终评估/ 估值结论	评估/估值价值：3,527,267.41 万元 评估/估值增值率：114.13%
评估/估值机构名称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相关评估情况

根据交易对方绿色基金聘请的评估机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 日出具的《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所涉及的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6】第 0198 号）确认，正泰安能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35,272,674,100.00 元。

（1）评估对象：正泰安能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评估范围：正泰安能的资产及负债

（3）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4）评估基准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5）评估方法：采用收益法、市场法，本评估报告结论依据收益法的评估结果。

(6) 评估结论：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35,272,674,1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伍拾贰亿柒仟贰佰陆拾柒万肆仟壹佰元整）。与被评估单位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1,647,244.05 万元相比，评估增值 1,880,023.36 万元，增值率 114.13%。

(二) 最近 12 个月内有关机构出具评估报告或估值报告

2025 年 9 月，因公司收购相关合伙企业份额，聘请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正泰安能 2025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结论为 35,300,000,000.00 元，两次评估值差异率为 0.08%，相关合理差异主要因评估基准时点差异所致。

(三) 定价情况

交易对方绿色基金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所出具的相关评估报告结论为依据，确认其所持有的正泰安能 3.16% 股份挂牌底价为 11.16 亿元。该挂牌底价与评估价格一致，符合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

五、交易标的的挂牌情况

- 1、标的名称：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77,142,857 股股份
- 2、项目编号：G32026SH1000199
- 3、转让方：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 4、转让底价：1,115,891,918.67 元
- 5、挂牌时间：2026-06-01 至 2026-06-30
- 6、支付方式：一次性支付
- 7、受让方资格条件：

(1) 意向受让方应为在中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依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受让，意向受让方不得存在代持或委托持股(含隐名委托)行为；

(3) 意向受让方须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及支付能力；

(4) 意向投资方应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关于本次交易的其他信息，可参阅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披露的具体项目内容，项目编号为 G32026SH1000199。

六、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助于深化绿色能源产业布局，整合优质资源，进一步优化正泰安能股权结构，提升整体战略协同与管控效率，促进户用光伏业务高质量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此次公司收购正泰安能股权将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拍卖取得，该挂牌底价与评估价格一致，定价公允，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正泰安能仍为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新增其他关联交易的情况，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七、交易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事项为公开竞拍，竞拍结果及交易能否达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关联董事林贻明已回避表决，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以交易标的评估值为基础确定竞拍底价，定价公允，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